

五、其他應融入教育議題實施規劃(國中) (表五之二)

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課程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	備 註
	年級	學期	彈性課程 /融入領	主題名稱	週次	節數	
國中長期照顧 服務	7	上	健體領域	醫藥保衛戰	7-8	2	1. 每學期應融入健體或綜合領域2節課。 2. 應將失智症議題相關概念融入。
		下	綜合領域	家庭愛行動	3-4	2	
	8	上	綜合領域	美麗「心」境界	18-20	3	
		下	健體領域	慢性病的世界	3-4	2	
	9	上	健體領域	健康生活實踐家	5-6	2	
		下	綜合領域	家庭樂傳愛	3-4	2	
	全校	上	藝術領域	動動表心意	1-5	5	
下		國文領域	一棵開花的樹	1-2	2		
安全教育 (交通安全)	7	上	健體領域	環境安全總動員	15-18	4	1. 依據教育部 112 年 4 月 12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20045459 號函辦理。 2. 請以同一年級為單位填列實施議題及節數，並於「課程計畫」中敘明議題融入之單元/主題名稱及教學重點，且非以宣導或活動形式辦理。
		下	綜合領域	一起「趣」旅行	1-3	3	
	8	上	健體領域	現技好身手	18-20	3	
		下	健體領域	千鈞一髮覓生機	7-9	3	
	9	上	自然領域	力與運動	3-4	2	
		下	健體領域	武體之美	16-18	3	
	全校	上	自然領域	板塊運動	17-18	2	
下		自然領域	千變萬化的天氣	7-9	9		
生命教育	7	上	國文領域	人物刻畫	9-11	3	1. 依據教育部 112 年 4 月 12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20045459 號函辦理。 2. 請以同一年級為單位填列實施議題及節數，並於「課程計畫」中敘明議題融入之單元/主題名稱及教學重點，且非以宣導或活動形式辦理。
		下	國文領域	萬物有情	3-6	4	
	8	上	國文領域	順理成章	4-6	3	
		下	國文領域	生命體悟	17-19	3	
	9	上	國文領域	面對憂苦	10-12	12	
		下	國文領域	價值思索	4-6	6	
	全校	上	藝術領域	奇妙的「視」界	1-2	2	
下		社會領域	生活中的資源配置	19-20	2		